

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469号）批复同意，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舜通”或“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8.00亿元的公司债券。

根据《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8.00亿元（含8.00亿元），发行期限为5年期。

2024年4月17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根据网下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一致，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2.67%。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24年4月18日至2024年4月19日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7日

（此页无正文，为《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2024年4月17日